

(上接B051版)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债券、权证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95%,其中投资于新动力主题的基金资产占投资于股票资产的基金资产比例不低于80%,权证资产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现金或者投资于期限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占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包括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短期融资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证券品种。

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他资产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资产配置方面,自上而下地调整股票和债券等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投资品种选择方面,自下而上地选择具有投资价值证券品种。

1. 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以因子体系为基础,本基金在因子卡体系上设定影响证券市场前景的相关方面,包括宏观经济趋势、上市公司盈利能力、股票市值估值水平、市场情绪等四个方面。本基金定期对上述四个方面进行评估和评分,评估结果分为非常正面、正面、中性、负面、非常负面等并有量化评分相对应。

加上上述四个方面量化评分即可得到资产配置加权总分。本基金定期调整股票资产配置策略。

2. 新动力主题挖掘
新动力主题是指推动中国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的新动力所带来的主题性投资机会。

在不同时期,新动力主题有不同体现。本基金基于基金管理人研究团队对宏观经济、细分行业的研究成果,持续关注中国经济长期趋势,分析行业景气度与加快培育和发展的新兴产业发展,以充分把握推动中国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的新动力主题。根据上述研究方法,本基金认为,目前而言新动力主题主要包括高新技术、新能源和内需拉动三大方面。

① 高新技术主题
转变经济发展方式,需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攻克一批核心关键技术,抢占未来科技竞争制高点,把技术逐步与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紧密结合,将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技术、新材料技术等带来的投资机会定义为高新技术主题。

② 新能源主题
转变经济发展方式,需推动能源生产和利用方式的变革,构建安全、稳定、经济、清洁的现代能源产业体系,加快能源开发,推进传统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本基金将开发和利用核能、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水能等清洁能源以及智能电网、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等带来到投资机会定义为新能源主题。

③ 内需拉动主题
转变经济发展方式,需坚持扩大内需特别是消费消费,促进经济发展由主要依靠投资、出口拉动向依靠消费、投资、出口协调拉动转变。本基金将扩大居民消费需求或调整优化投资结构而带来的投资机会定义为内需拉动主题。

(二) 股票投资策略
1. 备选股票库
备选股票库由公司投资研究团队负责建立和维护,投资研究团队通过分析上市公司公告信息、上市公司所处行业考察、上市公司实地调研等,预测上市公司未来盈利前景,并据此申请将股票列入备选股票库,履行程序入库审批程序;同时,根据行业和公司基本面的变化对股票池进行动态维护和更新。

① 新动力主题筛选
同一新动力主题可能关联多个行业,某一行业内某个子行业或某一行业内少数上市公司。本基金根据申银万国行业分类标准,研究三级行业是否与新动力主题相关,如属于申银万国行业分类标准有所调整,或日后出现更为科学的行业分类标准,本基金将在审慎的基础上,调整相关行业范围。

② 与相关产业协同
本基金将进一步考察该行业的使用寿命、景气周期和成长空间,推动投资研究团队内部沟通与互动,并协调上市公司(与新动力主题相关联的上市公司);对于不关联的行业,本基金将分析该行业内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重大事件和发展方向,以考察该上市公司是否可纳入新动力公司。

(三) 新动力公司定量筛选
本基金认为,新动力公司不仅应属于新经济方面,同时公司本身也应具备持续增长能力,这样才能保证中国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的动力源源不断。本基金力争在合理的估值水平上,寻找具备持续增长能力的公司。

本基金根据定量指标筛选新动力公司,相关指标既包括净资产收益率等考察公司增长能力的财务指标,也包括市净率等考察股票估值水平的估值指标;同时还包括市盈率增长比率指标,并在兼顾平衡公司增长能力和股票估值水平。

① 净资产收益率
净资产收益率是公司利润与股东权益的比率,该比率常用于衡量公司的投资价值;市净率是市值和账面价值的比率,该比率常用于衡量股价是否被高估或者低估;市盈率增长比率由股票的市盈率除以每股盈余的未来增长率预期值得出,市盈率增长比率越低,股价低估的可能性越大。本基金将根据证券市场实际情况调整定量指标及其权重。

(4) 新动力公司定性分析
本基金在定量分析的基础上,对新动力公司进行定性分析,其中行业分析指确认公司是否属于新动力主题及公司在该行业中的市场地位和市场份额,战略分析指公司未来发展方向和预期目标是否明确,经营分析指公司是否存在高效运作、竞争优势指公司核心竞争力是否可持续,公司治理指公司所有者和管理者的权责是否明确及公司是否关注中小股东利益,财务确认指公司的财务状况是否真实及财务数据是否全面反映了公司经营状况等,产品分析指公司主营产品产销情况,产品全面情况,创新能力指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和是否与新动力主题匹配。

本基金在新动力公司定性分析的基础上,优化各行业配置比例,并形成最终的基金组合。

4. 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利率走势的预判,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组合的久期进行管理。当预期利率率上升时,增加组合久期,以获得债券价格上涨带来的收益;当预期利率率下降时,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上跌的风险。

本基金在确定固定收益类资产组合久期后,针对收益率曲线形成合理配置的组合(期限结构),包括采用久期策略、哑铃策略和梯型策略等,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动态调整。

5. 权证及其他品种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以控制风险和锁定收益为主要目的,在个券层面上,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权证公司的基本面研究和未来走势预判,估算权证合理价值,同时还充分考虑个券的流动性,谨慎进行投资。

(二) 投资决策
1. 投资决策依据
投资决策依据包括: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微观经济运行状况;证券市场走势等。

2. 投资原则
合法、合规、公平、资产分离、保密、责任分离、谨慎投资、公平交易、严格纪律,研究为先等。

3. 投资决策机制
(1)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进行基金投资管理的最高投资决策机构,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基金投资的重大问题进行决策。

(2) 分管投资副经理是基金投资的基金投资管理工作的指导,分管投资副经理负责,推动投资研究团队内部沟通与互动,并协调投资研究团队与公司其他部门之间的关系,投资总监负责组织和协调基金投资和研发业务,监督对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的执行情况;研究总监负责管理研究部相关工作。

(3) 基金经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方式对日常投资管理负有最终责任,基金经理还负责管理组合的流入/流出,向中央交易室下达投资指令并监控投资组合仓位。

4. 本基金的投资决策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投资决策流程如下:
(1) 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对基金资产配置等重大投资决策形成决议并下达给基金经理;

(2)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要求,结合投资组合及有关研究报告,负责制定具体的投资组合方案;基金经理在授权范围内的投资组合可直接执行执行;超出基金经理授权但在投资决策授权权限范围内的,须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进入执行程序;超出投资决策授权权限的,须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进入执行程序;

(4) 金融工具人员基于量化的风险评估和控制系统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日常性的风险监测和业绩归因分析,定期向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中心出具相应的风险评估报告,必要时提出调整投资组合的建议。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投资品种,预期长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光大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取自本基金2016年第2季度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报告中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比例(%)
1	权益投资	1,576,130,621.16	70.65
2	其中:股票	1,576,130,621.16	70.65
3	固定收益投资	80,007,000.00	4.04
4	其中:债券	80,007,000.00	4.04
5	资产支持证券	-	-
6	贵金属投资	-	-
7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0	10.11
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0	银行存款和拆出资金合计	20,032,722.48	1.01
11	其他资产	102,459,894.11	5.09
12	合计	2,178,630,237.75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	103,380,499.28	6.50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896,532,079.94	47.3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生产供应	63,147,746.04	3.23
E	建筑业	57,749,342.72	3.06
F	批发和零售业	163,587,789.65	8.1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8,566,481.03	7.2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公用事业	117,203,885.04	6.19
M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6,281,707.80	2.45
N	国防军工、医药和生物服务业	-	-
O	教育	-	-
P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Q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R	综合	1,576,130,621.16	83.30

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股票。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89	圣农发展	3,316,585	68,899,561.50	4.54
2	600138	中原特钢	3,544,401	68,477,827.32	3.62
3	600399	万润化学	3,471,797	60,823,088.10	3.17
4	000828	国瑞新材	969,200	59,189,310.60	3.13
5	600081	上海耀皮	5,321,885	57,797,340.72	3.06
6	000568	五环债	1,727,682	56,298,756.44	2.99
7	601888	中国国旅	1,107,914	48,726,676.67	2.58
8	300012	华测检测	3,796,810	46,261,707.80	2.45
9	600060	海信电器	2,956,149	45,882,232.30	2.43
10	601689	拓荆集团	1,385,705	44,999,592.75	2.38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9,997,000.00	1.5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0,010,000.00	2.64
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010,000.00	2.6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换公司债券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0,007,000.00	4.23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6414	10债发14	500,000	50,010,000.00	2.64
2	101915	15国债15	300,000	29,997,000.00	1.59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三)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保证金	1,734,230.4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0,016,165.9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72,308.80
5	应收申购款	37,128.9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2,669,634.11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舍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当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2月10日,与业绩比较基准自2016年6月30日。

1. 本报告期内基金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①净值增长率	②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③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基金收益率	④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基金收益率绝对差	①-③	②-④
2011/02/10-2011/12/31	-17.70%	11.3%	-16.07%	0.06%	-1.62%	0.18%
2012/01/01-2012/12/31	16.95%	11.9%	6.04%	0.96%	10.01%	0.23%
2013/01/01-2013/12/31	20.42%	12.5%	-6.64%	1.06%	26.00%	0.10%
2014/01/01-2014/12/31	30.38%	11.7%	14.09%	0.91%	-10.31%	0.26%
2015/01/01-2015/12/31	68.56%	24.7%	7.91%	1.60%	60.65%	0.01%
2016/01/01-2016/06/30	-7.12%	22.1%	-11.14%	1.38%	4.04%	0.83%
2011/12/10-2016/06/30	136.57%	11.6%	14.26%	1.22%	122.31%	0.59%

数据来源:中欧基金 中证指数

2.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数据来源:中欧基金 中证指数

3. 中欧新动力混合A基金资产净值增长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2011年2月10日至2016年6月30日)



数据来源:中欧基金 中证指数

4. 中欧新动力混合E基金资产净值增长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2015年10月8日至2016年6月30日)



注:自2015年10月8日起,本基金增加B类份额。图示日期为2015年10月12日至2016年6月30日。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基金资产划拨支付的银行费用;

4.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本基金有关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

6. 基金上市费及上市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 基金的交易费用;

8. 基金的其他费用。
(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 除管理费、托管费外的其他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与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三)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四)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五) 基金税收
本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并依据本基金

管理人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与本基金实施的证券投资经营活动,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3月刊登的《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F)更新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一) “重要提示”部分
更新了“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6年8月9日(特别事项注明除外),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6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的表述。

(二) “三、基金管理人”部分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本基金基金经理及相关投资决策委员会的信息。

(三) “四、基金托管人”部分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四) “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
1. 更新了代销机构的信息;
2. 更新了注册登记机构的信息。
(五) “十二、基金的投资”部分
更新了“(十)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数据截至至2016年6月30日。

(六) “十三、基金的业绩”部分
更新了“本报告期基金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和“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数据截至至2016年6月30日。

(七) “二十三、基金协议的主要内容摘要”部分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信息。

(八) “二十五、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
更新了本期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以下为本基金管理人自2016年2月10日至2016年8月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网站上的公告。

序号	事项名称	披露日期
1	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众安股份”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2016.02.17
2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实施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2016.02.26
3	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国创股份”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2016.03.21
4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F)更新招募说明书(2016年12月19日)	2016.03.26
5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F)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2016.08.19)	2016.03.29
6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F)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2016.08.19)	2016.03.29
7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F)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2016.08.19)	2016.03.29

8. 关于新增加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同步开通转换和赎回业务的公告